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9年9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庆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安徽荃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使用自有资金14,008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安徽荃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荃银科技”）少数股东江三桥、金毅和褚琳峰3人合计持有的荃银科技40%股权。交易完成后，荃银科技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于交易对方之一江三桥为公司副总经理，故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加强公司对荃银科技的管理，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及母子公司利益一体化，更好地促进海外业务规模的扩大及盈利能力的提升，推动海外业务竞争力再上新台阶，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本次交易价格遵循了自愿、等价、有偿原则，定价公

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安徽省皖农种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使用自有资金 16,146 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安徽省皖农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农种业”）少数股东于学奎、王宗启、张道田、于媛媛、王桂琼和王安祥 6 人合计持有的皖农种业 46%股权。交易完成后，皖农种业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水稻种子产业布局，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及母子公司利益一体化，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决策效率及运营效率，提升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股权收购事项。

特此公告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